

证券代码：301203

证券简称：国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5-037

## 杭州国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国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治理结构、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与监事、监事会相关的制度相应废止，《公司章程》及其他公司治理制度中与监事会相关的条款亦做出相应修订。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俞洪春先生、职工代表监事何小瑜先生、监事何云龙先生所担任的监事职务自然免除，三位监事的原定任期为 2023 年 6 月 19 日至 2026 年 6 月 18 日。离任后，俞洪春先生、何小瑜先生、何云龙先生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俞洪春先生、何小瑜先生、何云龙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对俞洪春先生、何小瑜先生、何云龙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杭州国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7 日